**采购编号：竹医总采（遴）【2025-3-7-4】**

**大竹县人民医院营养制剂采购项目（第四次）**

**遴**

**选**

**文**

**件**

**中国·四川（大竹）**

**大竹县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三月**目 录

1. **遴选文件邀请 2**
2. **遴选文件须知 4**
3. **响应文件 7**
4. **遴选采购活动程序和成交标准 9**

第五章 遴选文件流标、供应商成交资格无效化的规定 12

**第六章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 14**

**第七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5**

**第八章 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16**

**第九章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29**

**第一章 遴选文件邀请**

我院拟以遴选（遴选即我院自主独立采购，从参与我院组织的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中按符合本文件全部要求的供应商中从优选择成交供应商）方式对《大竹县人民医院营养制剂采购项目（第四次）》组织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遴选文件全部要求的供应商参与本遴选文件所配套的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编号：**竹医总采（遴）【2025-3-7-4】

**2.采购项目名称**：大竹县人民医院营养制剂采购项目（第四次）

**3.报名时间和方式**

本次遴选采购活动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5年4月10日09:00 - 17:00 （北京时间）期间，供应商前往大竹县人民医院总务科办公室实地报名签到（报名资料：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代表报名的提供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需加盖单位鲜章）。非本人报名，未按要求提供报名资料，逾期报名的均不予受理，供应商的报名资格不得转让。

供应商报名合格后，参加遴选采购活动、递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的名称应与报名时的供应商名称一致。

**4.严禁参加本次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参照《关于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拒绝近3年内有失信行为和负面处罚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遴选采购活动。

**5.开标当日必备资料**

（1）递交方式：供应商现场递交

①本项目响应文件一份；

②报价一览表一份。

（2）供应商递交资料截止时间为 2025年4月14日15：00 时（北京时间）。必须在遴选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资料送达开标地点。未报名、逾期送达、密封盖章签字和标注等不符合本遴选文件规定的，采购人不接受该供应商参与遴选活动。

（3）本次遴选采购活动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4）递交资料、遴选采购活动地点：大竹县人民医院总务科会议室（四川省达州市大竹县青年路99号）。

**6.评审**

开标后满足3家合格报名供应商时，采购人予以当日评审。采购人现场评审期间，供应商需在附近等候。当采购人通知供应商澄清、更正、报价时，若供应商20分钟内未到达评审现场，视为供应商放弃，采购人对该供应商成交资格无效化处理。

**7.信息发布**

本采购邀请在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8.在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发布的更正公告，视为已将更正书面通知所有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相关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阅相关信息，若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更正公告，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其自行承担责任。

**第二章 遴选文件须知**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1 | 采购人 | 名 称：大竹县人民医院  地 址：四川省达州市大竹县青年路99号  联 系 人：甘先生  联系电话：15883703853 |
| 2 | 采购项目编号 | 竹医总采（遴）【2025-3-7-4】 |
| 3 | 采购项目名称 | 大竹县人民医院营养制剂采购项目（第四次） |
| 4 | 采购主要内容 | 本次采购的项目共计 1 包，详细内容等详见本遴选文件“第八章 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
| 5 | 采购方式 | 采购人院内自主独立采购，从参与我院组织的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中按符合本文件全部要求的供应商中从优选择成交供应商，非政府采购行为。 |
| 6 |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 项目预算金额：276238元（大写：贰拾柒万陆仟贰佰叁拾捌元整）。超过项目预算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 7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 在采购活动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采购人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采购人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人应当将其供应商成交资格作为无效处理。 |
| 8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 。如有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10%收取，供应商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方式缴纳至采购人对公账户，并向采购人出示银行转账回执单。 |
| 9 |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 本项目：无 。如有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按本文件要求履约完毕后，无违约行为，项目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函件后，将履约保证金60日转账无息退还给供应商。 |
| 10 |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1 | 合同分包 | □允许 ☑不允许 |
| 12 | 样品测试或  现场演示 | 如有，请供应商按本文件要求准备，未提供、延迟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样品，采购人对该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作无效处理。 |
| 13 | 遴选成交方式 | 满足本文件对供应商的全部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 |
| 14 | 履约地点 | 大竹县人民医院 |
| 15 | 履约期限 | 按本文件要求执行 |
| 16 | 采购文件  的解释 | 本遴选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采购人享有。遴选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遴选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和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等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1. 适用范围

本遴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遴选文件邀请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大竹县人民医院。

2.2 “供应商”系指报名合格，在采购人处实地报名，并获取了遴选文件拟参加遴选采购活动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2.3 “响应文件”系指按本遴选文件要求完成编制后，在规定的时间合规密封后送达开标现场的响应文件。

2.4“报价一览表”系指符合本遴选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合格供应商在评审现场提交的报价一览表。供应商须报出一次不得更改的价格。

3. 有关要求

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遴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遴选采购活动或成交资格，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三章 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 资格部分：供应商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

1.2其他部分：供应商按照遴选文件“第八章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的所有内容做出技术、服务、商务要求响应、应答、承诺等。

2、响应文件须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在规定签字处逐一签署，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盖章，响应文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将被无效化处理[个别地方（不超过2个）没有供应商公章，但该页面有供应商骑缝章覆盖的可以视作响应文件有效（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或该页面即无公章又无骑缝章的除外）]。

3、响应文件逐页编目编码并胶装成册，每本响应文件装订方式应为左侧装订。

3.1、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性材料部分以下内容：

第六、七章“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3.2、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性部分以下内容：

按照遴选文件“第九章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的响应文件封面模板和“附件”1-7要求提供的各报价文书，按附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签字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要求资料必须据实提供，不得有实质性遗漏，如遴选文件中提供了统一格式，应按格式要求准备文件，否则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要求。

4、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

**（二）响应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响应文件须密封送达遴选文件规定的遴选采购活动地点（响应文件必须用不透明文件袋密封，文件袋密封后封面注明“响应文件”、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等并加盖单位鲜章；文件袋密封以响应文件不外露直视为标准，文件袋的封口处应用纸张妥善密封并加盖单位鲜章，避免文件袋封口可在无明显破坏痕迹的情况取出响应文件并恢复原状），如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未盖章、未签字、或未注明相关信息，该供应商将失去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其责任由该供应商自行负责。

2、供应商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现场递交至规定的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规定送达，视为供应商放弃。

3、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 第四章 遴选文件遴选采购活动程序和成交标准

**（一）总流程概要一览**

1、供应商报名。

2、开标当日，供应商按时递交响应文件、样品（如有）。

3、开标合格供应商满足3家及以上，采购人对开标合格的供应商的样品（如有）进行实质性审查。

4、样品合格供应商满足3家及以上，采购人对样品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技术、服务、商务要求等进行实质性审查，是否满足遴选文件规定要求。

5、“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通过的供应商，且合格供应商满足3家及以上，采购人要求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现场报价，供应商现场填写“报价一览表”。

6、采购人根据符合本文件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列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并由采购人确定顺序第1名的为成交供应商。

7、供应商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相同的，以抽签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

8、评审结果在大竹县人民医院官网上公示，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可提出书面质疑。

9、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成交通知后，20日内来院签订合同，逾期未到者，按弃权处理。

**（二）开标细则**

1、开标在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采购人、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人主持、供应商代表参加。

2、开标时，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3、开标会主持人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3.1宣布开标会开始。主持人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工作人员、现场监督人员，根据“供应商报名表”和供应商签到情况，宣读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2开标时，由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密封、签字、盖章情况进行互相检查，经签字确认后当众宣布。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密封、签字、盖章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向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反映，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审时由评审人员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影响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3.3供应商对样品（如有）提供情况互相检查，对样品提供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向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反映。

3.4主持人宣布参加本次遴选采购活动的有效供应商名单，工作人员做开标记录。

3.5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在指定的区域等候；响应文件、样品交由评审委员会独立评审，进入评审阶段。

1. **实物样品/现场演示（如有）**
2. 样品/现场演示的顺序以现场抽签或其他公平的方式确定。
3. 评审委员会对开标通过的供应商的实物样品/现场演示对照本文件要求进行评定。
4. **响应文件实质性审查**
5. 保留样品测试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3家及以上合格供应商的情况下，评审人员解封后进行书面审查。
6. 评审委员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遴选文件资格。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当向供应商说明原因。

3、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束后，评审委员会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书面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对该供应商成交资格按无效处理，并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 + - * 1. （五）一次性报价

1、评审委员会响应文件审查结束后，“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通过的供应商，且合格供应商满足3家及以上时，采购人要求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现场报价，“报价一览表”为响应文件审核合格后，由合格供应商现场提交，否则无效。“报价一览表”不得密封至响应文件内，否则对该供应商成交资格按无效处理。

2、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3、供应商现场报价应当在采购人指定的区域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应当在20分钟内完成报价，否则报价无效化），填写“报价一览表”，填写完毕后递交采购人工作人员，由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交评审委员会，并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

4、供应商“报价一览表”应当签字或盖公章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5、供应商在报价过程中，不得串通。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实施串通行为的所有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注明。

6、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详见“第二章遴选文件须知”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本项目遴选成交方式为：参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供应商符合本项目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评审委员会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1. **合同签订、履行**

1、成交供应商依照遴选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二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采购人按《采购合同》约定，按相关规定程序向成交供应商付款；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正式等额有效发票。

5、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6、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7、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8、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项目货物或服务的技术、标准、质量等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所供货物或服务必须满足。

第五章 遴选文件流标、供应商成交资格无效化的规定

（一）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不予以受理：

1、未报名。

2、不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履行签到手续的，迟到的。

3、响应文件、样品不符合遴选文件规定数量、要求的，响应文件、样品未提供或逾期送达的。

4、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名称与报名表的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5、响应文件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和遴选文件不一致的。

6、响应文件密封袋未注明相关信息、未密封、未按要求密封、未盖章、未签字的等不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

7、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情形。

（二）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遴选文件遴选采购活动终止：

1、参加报名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递交响应文件、样品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通过样品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4、遴选文件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不足三家；

5、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6、其他无法继续开展遴选活动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三）遴选文件纪律要求

1、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遴选文件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遴选文件采购单位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遴选采购活动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未按照遴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8）将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成交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成交资格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遴选文件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文件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成交资格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要求的；

（3）报价超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其他损害采购人或遴选采购活动参与人的情形。

**第六章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

**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通过的预包装食品备案表的扫描件，扫描件盖供应商鲜章。

**第七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资料，装订进响应文件内：

1、供应商提供本遴选文件要求的报价函、承诺函原件等；

2、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非企业法人提供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合法证件）；

3、如遴选文件代表不是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须附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遴选采购活动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遴选采购活动代表不是单位法人代表）；

6、供应商提供下列之一资料：

最近一年的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四表一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或承诺函；或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http://baike.haosou.com/doc/388251.html" \t "_blank)；或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本项目特殊要求须提供的资料。

以上资料各提供一份并加盖单位印章，必须和其他技术、服务、商务要求等资料一并装订成册，封面上注明“响应文件”。

备注：

1.以上提供的所有证件必须是有效证件，均需加盖供应商鲜章；

2.复印件必须完整、清晰、真实、有效，同时加盖供应商鲜章；

3.以上资料是资格审查时需要提供的资料，如提供不全或不实或不清晰，将自行承担成交资格无效的风险，失去成交资格，供应商前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第八章 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大竹县人民医院营养制剂采购项目（第四次）

**一、项目概述 （技术要求）**

本项目采购人大竹县人民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

本项目履约期内采购人均不会一次性大批量购买货物，本项目是院内营养科根据日常就诊人数对营养制剂的治疗需求产生的每月零星货物购置。供应商自行考虑批发与零售价格的区别，采用固定货物单价、每月根据货物实际消耗数量，据实结算金额的方式进行支付。

供应商承担货物搬运上楼费用，供应商服务区域涉及总务库房（3楼、步梯）、门诊大楼（10层、可用1部电梯）等。

每批次供货，货物和销售清单、货物的全成分检验报告打包配送至营养科。

货物的发票和结算清单快递至总务科，因发票混装至货物内导致发票遗失或账期延误，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要求供应商在合同履约期内按本遴选文件要求送货上楼到采购人院内指定地点，或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本遴选文件要求的各项服务。

**二、项目预算（技术要求）**

1、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为：276238元（大写：贰拾柒万陆仟贰佰叁拾捌元整）。

**三、采购标的（技术要求）**

要求供应商在合同履约期内按本遴选文件要求提供货物及资料、按采购人需求按时配送到采购人院内指定地点，同时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货物相应配套服务，对破损的货物包退换，和存放在采购人处的临期货物包换，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特别提示：对于供应商在实际供货中弄虚作假，以低价成交，在实际供货中减少供货数量和质量（低于遴选文件要求、供货不足数等行为），一经核实供应商的弄虚作假行为，采购人将直接从供应商应付货款中扣除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本次采购品目内涉及特殊医学用途食品的，供应商送货时须提供有效的所投产品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证书》扫描件。

每批次营养制剂供货时须提供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出具的全成分检验报告。

若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效果不明显，采购人有权随时解除合同。若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被国家行政机关处以行政处罚，供应商承担其全部法律责任，所产生的罚款费用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全部承担，供应商要立刻整改，并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造成严重影响的，采购人将解除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 | **主要技术要求** | **建议包装规格（非实质性条款）** | **单价最高限价（为便于不同品牌的产品统一比较价格，**  **请报每项产品折合成每克/每毫升/的单价）（计价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 1 | 全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840KJ  蛋白质：15g  脂肪：13g  碳水化合物：60g  用途：适用于体弱多病，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 | 400g/罐 | 0.19元/克 |
| 2 | 糖尿病型  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853KJ  蛋白质：20g  脂肪：15g  碳水化合物：50g  用途：适用于Ⅱ型糖尿病病人 | 400g/罐 | 0.31元/克 |
| 3 | 肾病型  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850KJ  蛋白质：8g  脂肪：15g  碳水化合物：63g  用途：适用于肾衰竭患者 | 360g/罐 | 0.34元/克 |
| 4 | 肝病型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780KJ  蛋白质：20g  脂肪：12g  碳水化合物：50g  用途：适用于肝病患者 | 360g/罐 | 0.63元/克 |
| 5 | 低脂型  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580KJ  蛋白质：12g  脂肪：2g  碳水化合物：70g  用途：适用于胆囊炎患者 | 360g/罐 | 0.31元/克 |
| 6 | 匀浆膳  （常规型） | 每100g：  能量：1805KJ  蛋白质：15g  脂肪：12g  碳水化合物：60g  膳食纤维：3g  用途：适用于体弱、食欲不振的亚健康人群 | 1000g/袋 | 0.08元/克 |
| 7 | 匀浆膳  （纤维型） | 每100g：  能量：1802KJ  蛋白质：15g  脂肪：12g  碳水化合物：56g  膳食纤维：5g  用途：适用于体弱、食欲不振的亚健康人群 | 1000g/袋 | 0.08元/克 |
| 8 | 短肽型均衡营养乳液 | 每100ml:  能量：415KJ  蛋白质：3g  脂肪：2g  碳水化合物：15g  用途：适用于营养不良，进食受限需要补充营养的患者 | 250ml/袋 | 0.29元/毫升 |
| 9 | 含纤维均衡营养乳饮品 | 每100ml:  能量：418KJ  蛋白质：3g  脂肪：3g  碳水化合物：12g  膳食纤维2g  适用于营养不良及围术期患者 | 200ml/袋 | 0.24元/毫升 |
| 10 | 特殊医学用途碳水化合物组件配方食品 | 每100ml：  能量：213KJ  不含蛋白质、脂肪  碳水化合物≥12.5g  用途：术前口服液 | 200ml/瓶 | 0.24元/毫升 |
| 11 | 短肽型营养素 | 每100g：  能量：1615KJ  蛋白质：15g  脂肪：2g  碳水化合物：73g  用途：适用胃肠功能有损伤患者 | 400g/听 | 0.49元/克 |
| 12 | 乳清蛋白粉 | 每100g：  能量：1682KJ  蛋白质≥80g  脂肪：5g  碳水化合物：4g  用途：适用于需要补充蛋白质人群 | 320g/罐 | 0.46元/克 |
| 13 | 益生菌 | 每100g：  能量：1615KJ  蛋白质≤2g  不含脂肪  碳水化合物≥90g  含五种益生菌以上  含两种益生元  活菌添加量≥1\*10^10  用途：适用于改善肠道菌群 | 2g\*18条/盒 | 3.24元/克 |
| 14 | 膳食纤维  组件 | 每5g/条：  能量：38KJ  不含蛋白质、脂肪  碳水化合物：0.5g  膳食纤维≥90%  用途：改善人体肠道内有益菌群、防止便秘 | 5g\*20条/包 | 0.70元/克 |
| 15 | 水溶性维  生素组件 | 含有多种维生素，泛酸、烟酰胺、叶酸等  用途：补充人体需要的多种水溶性维生素 | 2g\*20条/包 | 2.01元/克 |
| 16 | MCT组件 | 每5g：  能量：147KJ  蛋白质：0.3g  脂肪：3g  碳水化合物：0.8g  用途：帮助降低身体脂肪含量 | 5g\*20条/包 | 1.34元/克 |
| 17 | 铁元素组件 | 铁含量≥10mg/2g  添加乙二胺四乙酸铁钠  用途：适用于铁元素缺乏者； | 2g\*30条/盒 | 2.24元/克 |
| 18 | 增稠剂 | 每100g：  能量：1505KJ  不含蛋白质、脂肪  碳水化合物：90g  用途：赋予食品流变特性 | 225g/听 | 0.72元/克 |
| 19 | 谷氨酰胺  组件 | 谷氨酰胺含量≥92%  含有色氨酰  用途：在食品加工中作营养增补剂 | 2.5g/袋\*38袋/听 | 2.22元/克 |

1. **本项目质量要求（技术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质量技术参数应等于或优于遴选文件对货物技术参数要求，仅允许各品目的营养制剂，其能量及各项成分的数值指标负偏离不超过10%（例如增稠剂每100g：能量：1505KJ，允许该数量最低为1355KJ，碳水化合物：90g，允许该数量最低为81g）。若遴选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无明确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及行业最新颁布的要求为准，包括货物售后质保期时间。

2、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国家对预包装食品的管理要求，采购人对供应商提供的包装规格不做强制性要求，但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包装规格应满足采购人临床科室便于病人使用的规格，若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包装规格不便于科室病人使用，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其包装规格。货物应符合无毒、无刺激性、无致突变要求，符合该货物固有性状，不得有异常气味与异物，及其他缺陷，遵医嘱使用情况下，不得对人体产生损害作用。

3、供应商提供的给采购人的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位置时，其货物距离失效期必须剩余该商品整个保质期限三分之二以上的时间。

**五、折扣率报价方式（技术要求）**

1、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为276238元（大写：贰拾柒万陆仟贰佰叁拾捌元整）。

本项目总预算不变，供应商以本项目货物单价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率报价，供应商报价只报一个唯一折扣率，本项目所有货物采购价格均按此唯一报价折扣率执行。项目合同履行期内折扣率不准变动。供应商本次报价，折扣率必须小于或等于100%，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注：折扣率必须是一个固定整数值，如92%。折扣率不得含小数点，如92.5%，折扣率不得为区间值，如以“92.5%～94%”进行报价，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例：采购人当月需要的货物包括，1号货物最高限价为X元/个，2号货物最高限价为X元/个，货物采购数量以当月实际需要数量为准。

若成交供应商报价折扣率为92%，则成交供应商当月结算金额为=1号货物为X元/个（单价最高限价）×92%（成交供应商报价折扣率）×当月采购人实际需要数量+2号货物为X元/个（单价最高限价）×92%（成交供应商报价折扣率）×当月采购人实际需要数量+… N号货物品名单价最高限价×92%×当月采购人实际需要数量。

2、供应商所报的遴选报价（本项目为单价最高限价的折扣率）应是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须支付或发生的一切所需费用（包括货物、货物损耗、仓储、包装、运输、配送、搬运、人工服务、税费、售后及其他各类费用等）和拟获得的利润。供应商报价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内各种费用、市场风险、价格波动、承担义务和付款条件等。

3、货物单价最高限价乘以供应商报价折扣率后的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的价格为各项货物实际供货价。

4、本项目货物购置数量采购人当前无法确定，为预计采购数量，供应商成交后，根据采购人的需求进行供货，最终货物采购数量以合同履行期内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结算时以采购人实际需要的各项货物购置数量分别乘以各项货物成交单价为准。合同履行期内，最终采购人货物采购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总预算金额。

**六、处罚承担约定（技术要求）**

1、双方签订采购合同后，在合同履行期内，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营养制剂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或营养制剂不符合国标要求、或刺激人体造成严重不良反应，一年内出现2次上述情况，视为供应商违约，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成交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若供应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2、若供应商所供货物经国家行政部门检查判定为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导致采购人因使用供应商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货物而遭受国家相关部门处罚，所产生的罚款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供应商负责承担和缴纳。

**七、本项目其他要求（技术要求）**

1、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持，指导采购人工作人员高效使用营养制剂，令其能掌握货物的正确使用方法。在采购人提出需求后，供应商立即响应，电话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采购人需要现场服务的，供应商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2、本项目采用分批供货方式供货，本合同履行期内采购人电话通知供应商送货时间、货物品名、货物数量、型号规格、配送地点等。供应商接采购人通知送货，不论采购人货物需求规模大小，供应商均应保证按时按质供货。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采购人通知，将指定货物在规定时限内配送至指定地点，并完成交接等工作。

3、每批次货物须在采购人通知后72小时内送达到采购人院内指定地点，含货物装卸、搬运上楼、堆叠码放费用。

4、供应商应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的院内任意地点接受采购人验货，并将该批货物的产品检验报告资料和合格证等资料，移交至采购人职能科室工作人员，并提供每批货物的质保生效期和截止日期资料。

供应商应每次随货附销售单据。销售单据所记录的数据应与实际供货的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等一致。货物验收时验收记录单据应当由采购人签字认可。

5、供应商须有专人负责与采购人业务接洽，接洽人员应随时响应采购人的货物采购需求，负责联络、安排、协调货物配送、售后、对账等全流程服务。（全流程服务是指接洽人员负责联络、安排、协调货物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期间发生的所有工作，不得将部分环节工作转嫁给采购人的职能人员，占用采购人职能人员时间。）未提供全流程服务视为供应商违约。供应商不得随意变更接洽人员。

6、提供合同履约期间货物会计数据统计工作，每月以电子文档形式将当月所有配送货物的时间、品名、规格、数量、单价、金额、所属科室等数据发送至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存档。

7、提供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的上门货物退换服务。

8、供应商需要根据采购人的日常工作使用情况做好货物的备品工作，确保货源稳定，节假日不能断供。

9、供应商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时，应到采购人指定的院内地点和采购人指定人员对接，按采购人工作人员诉求按时提供服务，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不得引起采购人工作人员投诉，经采购人核实确为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采购人工作人员投诉的，视为供应商违约。供应商对现场不能提供的服务，要做好解释工作，并告知具体服务时间。

10、供应商须遵守采购人规定的院内各项制度和要求，并在指定的区域内进行作业，供应商做好各项安全保障工作和预案，做好员工安全教育工作，确保安全，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安全规章制度，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供应商及员工原因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伤亡、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承担，其责任与采购人无关。若供应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或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八、商务要求**

（一）合同的履行（以下任一条件先达到即合同履行完毕）

1、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生效之日起，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2年。

2、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采购总金额达到合同总价截止。

3、若本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未完成新的招采工作，且双方任一方未书面提出解除合同，本合同可以继续履行，即符合民法典规定的第一百三十五条“民事法律行为可以采用书面形式、口头形式或者其他形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采用特定形式的，应当采用特定形式”，本合同到期后，双方未提出异议，本合同转变为默示合同，继续有效，但本合同双方任一方均能随时解除合同。采购人完成新一轮招采工作后，本合同立即终止。

4、合同中止的约定：若国家行政管理部门根据相应法律法规，要求采购人解除本合同，即使本项目采购总金额未达到本项目总预算，本合同仍然立即终止。

（二）项目履行地点：大竹县人民医院院内指定地点。接采购人通知后，72小时内将该批次货物送达到采购人院内指定地点。货物交付采购人之前，货物的损毁、灭失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三）项目付款方式及验收方式

1、合同履行期间，本项目采购总金额在达到项目成交总金额前，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每月核算一次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采购数量和金额。

每月28号前，成交供应商应完成与采购人当月货款的核算工作。成交供应商提供合同履约期间货物会计数据统计的电子文档给采购人存档。

2、采购人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付款，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货物结算清单给采购人核对，成交供应商的结算清单应清楚、准确、明晰，成交供应商必须出具国家认可的足额有效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3、双方核对一致后，成交供应商才可开具发票。每月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前款所述有效票据后，90日内转账支付成交供应商该批次货款。

4、验收方式：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要求，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组织开展验收工作。

**（四）货物包装、运输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安全认证和合同要求，且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原包装合格正品，货物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无损坏。货物包装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包装上必须标明品名、规格、生产厂家、出厂日期或质保期。

2、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变质、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供应商提供货物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泄露、损坏、灭失等，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发生破损、受潮、容量不足、疑似瑕疵品等情况，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营养制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72小时内将货物更换，货物更换必须是等于或优于遴选文件要求的。72小时内不能更换的由供应商提供备选方案，供应商怠于或不履行或瑕疵履行售后义务的或更换的货物仍存在问题的，采购人将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采购人自行更换或委托第三方替代供应商更换），其产生的因处理货物问题的所有费用及风险由供应商承担，同时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2、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营养制剂每批次货物的产品检验合格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并核实材料真实性，如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予配合或证实实际货物与合同约定的要求不符，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六）违约责任**

1、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遴选文件要求及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约定履行合同，按时全面履行本项目的各项义务，供应商不履行本项目义务或瑕疵履行本项目义务或延迟履行本项目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则成交供应商违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法律规定，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支付相应金额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成交供应商的合同货款中扣除违约金，成交供应商因违约行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全额赔偿采购人损失。

有下列情形之一行为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按照以下条款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金及违约责任：

（1）项目履行期限内，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项目合同的主要义务，则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根本违约（例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致使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的，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成交供应商延迟履约，即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未按合同约定时间达成的，成交供应商每有一次违约行为，采购人将扣除成交供应商当月结算货款200元，供应商经采购人催告后应继续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若供应商一年内3次延迟履约，则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4）成交供应商所供的货物或服务瑕疵违约，与遴选文件要求或采购人采购需求不符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违约责任。同时成交供应商每有一次违约行为，采购人将扣除成交供应商当月结算货款200元，供应商出现3次本款所列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经采购人同意后，供应商更正瑕疵违约行为后，可以继续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3、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供应商及员工原因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伤亡、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承担，其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如因成交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或货物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第九章 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如下**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报价函**

**大竹县人民医院：**

我单位全面研究了你单位“”项目遴选文件（竹医总采（遴）【】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遴选采购活动。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报价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报价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本项目我方最终报价以现场报价为准。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本项目合同规定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3.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我方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5.本次遴选采购活动，我方报价有效期为遴选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报价截止之日 天。

注：供应商报价函中必须载明报价有效期，载明的报价有效期可以长于遴选文件规定的90天期限，但不得短于遴选文件规定的90天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大竹县人民医院：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竹医总采（遴）【】号“”项目遴选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遴选过程、有关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说明**：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遴选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授权代表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遴选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承诺函**

\_大竹县人民医院\_：

我公司作为本次参与遴选采购活动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遴选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下列本项目履约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遴选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如对遴选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向采购人院内监督部门或相关行政单位、机构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遴选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遴选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遴选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遴选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遴选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报价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遴选采购活动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八、我公司已经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遴选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我公司没有对遴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自身责任，我公司同意没有按照遴选文件要求作出全面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无效处理，其本项目成交资格同时无效化处理。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本项目成交资格无效化处理，并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4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竹医总采（遴）【】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产品制造商家、品牌及****规格型号（如涉及）** | **报价折扣率（%）** | **成交单价（元）**  **（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 **计价**  **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按上表的格式详细报出遴选文件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并具体填写表格内容，否则对该供应商成交资格无效化处理。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供应商印章。

3、供应商自愿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保证提供的货物（服务）等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并保证报价不高于市场平均价。

4、一旦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义务；

5、供应商报价为本采购项目合同下所有费用，是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包干价。

6、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低于成本，供应商将按照评审委员会要求积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接受评审委员会的评审认定结果。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5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 + - *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文件  **第八章**  要求 | 供应商应答内容 | 相应证明材料（如有要求提供，无则不提供） |
|  |  |  |  |
|  |  |  |  |
|  |  |  |  |

注意：1. 供应商必须把遴选文件的所有技术、服务要求内容列入此表。

2．供应商按照遴选文件技术、服务要求的内容对应逐条填写，并逐页盖章。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

4、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填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6

**商务要求应答表**

* + - *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文件**第八章**  要求 | 供应商应答内容 | 正/负或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1. 供应商必须把遴选文件要求的所有商务要求内容逐条列入此表。

2．供应商按照遴选文件商务要求的内容对应逐条响应，并逐页盖章。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

4.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填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7

**近三年产品业绩一览表**

**（遴选文件未要求业绩的，不填此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完成项目质量**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完成项目质量”需提供合同验收资料或用户单位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